

自 100 學年度師培生適用

教育部 99 年 10 月 18 日 台中(二)字第 0990178276 號函核定

國立政治大學培育中等學校 應用外語科-英文組 教師專門科目學分對照表(29)

中等學校 任教科目	專門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應用外語科 -英文組	1、英語語言學概論（或語言學概論）	3	必備 21 學分
	2、英美文學史（或英國專題、美國專題）	3	
	3、英語教學概論（或英語教學理論、英語教學實務）	3	
	4、中英翻譯（或翻譯與習作、翻譯專題）	3	
	5、英語發音練習（或英語語音學、發音語音學）	3	
	6、英語聽講（或英語聽講實習、英語口語練習）	3	
	7、英文寫作（或英文作文、寫作與閱讀）	3	
	8、英語測驗與評量（或語言測驗與評量）	2	選備 14 學分
	9、語言與文化	2	
	10、語言習得（或第二語言習得、外語習得）	2	
	11、對比語言學（或對比分析、語言分析）	2	
	12、英語演說（或英語演說與辯論、演說與辯論）	2	
	13、口譯（或逐同步口譯）	2	
	14、文學作品導讀（或文學作品讀法、小說選讀）	2	
	15、英語語言史	2	
	16、新聞英語	2	
	17、戲劇選讀（或莎士比亞、現代戲劇）	2	
	18、英詩選讀（或詩歌選讀）	2	
	19、英語電腦輔助（或電腦輔助語言教學）	2	
	20、商用英文	2	
合計		47	必備 21 學分 選備 14 學分 至少 35 學分